

2020 年度

苍溪县水利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四部分 附件.....	28
附件 1.....	28
附件 2.....	32

第五部分 附表.....	4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6
二、收入决算表.....	46
三、支出决算表.....	4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6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6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6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6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6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6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基本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水行政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水利工作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县水利工作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组织编制有关水利方面的综合规划、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

2. 统一监督管理全县水资源(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组织拟订全县水资源总体规划和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县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和旱情紧急情况下水量调度预案；组织有关全县国民经济发展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及防洪、抗旱、排涝、供水、排水、节水、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等方面的论证工作；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

3. 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保护和水源地保护规划；核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建议；监测江河湖库和地下水的水量、水质，发布水资源信息、水域水质通报和全县水资源公报；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负责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城市规划区地下水的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

4. 负责全县水行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协调、仲裁重大水事纠纷，查处水事违法案件；负责水利工程管理；编制、审查中小型水利基建项目；组织、指导全县水利基本建设；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

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管理。

5. 指导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指导全县堤防建设；负责全县河道、水库、湖泊、河口、滩涂的管理；负责河道采砂的管理工作。

6. 负责指导全县乡镇集中供水及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排水等工程建设与管理；指导农村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和除险加固工作；指导水电农村电气化和小水电代燃料工作；组织实施职责范围内的地方电力管理工作，指导地方小型水电站管理。

7. 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宣传、水土流失的综合治理、预防监督、监测工作；负责全县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审批、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8. 承担苍溪县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全县防汛、排涝、抗旱工作；按规定负责江河湖泊和水利水电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工作；组织编制全县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防汛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

9. 指导全县有关水利科学研究、技术推广和成果管理；指导全县重大水利对外合作工作；承担水利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应诉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队伍建设、基层服务体系建设；承担水利统计工作。

10. 承担县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2020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从严治党。以“三大行动”为载体，认真履行党风廉政

建设“一岗双责”。召开廉政谈心谈话会6次、水利项目问题约谈会4次、通报典型案例警示教育会议5次、“以案促改”专题学习会2次,廉政党课3次,看望住院老党员、老干部12人(次);在“重阳节”组织老党员、退休人员到白鹤乡参观新农村建设和脱贫攻坚成果;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成立20名党员干部参加的应急小组,参与一线防控80余人(次),疫情期间火线递交入党申请书1人,重点培养、锻炼入党积极分子2名,发展预备党员2名。加强人才培养,引进人才4名,组织参加省、市、县级培训8批(次)。成立直属机关纪委;完成水利工程招投标领域10个问题整改、水利脱贫攻坚135个突出问题整改。

2. 脱贫攻坚。计划投入资金10096.08万元,实际投入资金22437万元,建成集中供水工程146处,分散供水工程83处,解决了116户345个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巩固提升了166个已退出贫困村89835人已脱贫人口的安全饮水目标任务。新建、整治山坪塘112口,新建、维修渠道20km,新建防旱池10口,水生态治理21.43km²,治理山洪沟灾害1条。全部整改销号全省“两不愁三保障”大排查反馈问题122个、省市县三级饮水安全达标复核抽查反馈问题39个、“百日攻坚战”总复习第二轮大排查反馈问题28个。

3. 防汛抗旱。在101处山洪灾害防治危险区、91处安全隐患点设立了警示标牌,落实“三张清单”。投入1250多万元对柳溪河、杜里坝堤防维修加固、投入资金109万元对杜里坝汛期

抢险，防汛非工程措施资金投入 123 万元，争取“8.11”水毁工程资金 950 万元。筹备东溪镇盐店沟山洪治理项目 1 个，已完成项目评审。修订完善各类县级预案及 26 条河流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编制嘉陵江东河超标准洪水应急预案。组建县、乡级抢险应急队伍 43 支，均开展应急演练 2 次。在 39 个防汛物资储备点储备充足抢险物资。建成 43 套水库动态监管预警系统，实现中小（1）型、部分小（2）型水库远程在线监控，防汛预警。

4. 水资源管理。全面推进全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配合县税务部门完成了 2020 年每个季度各取水户的水量核定。全面完成了取水工程核查登记整改提升工作；全面落实国家用水统计调查制度，建立了灌溉用水户、公共用水户、工业用水户等 4 大类的用水名录的建立；建立节水评价台账，积极开展行政许可工作，共办理行政许可 48 件。

5. 项目建设。完成乐园水库投资 3500 万元，枢纽和补水工程已全面完工，下闸蓄水验收准备有序推进；全面完成高干渠建设任务，进入完工验收阶段。完成西官、二郎关水库抗旱水源工程项目的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稿，完成西官水库水厂和西官水库管理权移交。完成黑山、龙狮水库累计项目投资 6000 余万元。2019 年 53 座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完工；85 座 2020 年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全面开工，年底完成主体建设。苍溪百利堤防一期正式启动实施。总投资 1067 万元的九盘溪山洪治理工程开工。桥溪、元坝、龙王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开工。配合设计单位

完成了亭子口灌区可研设计报告、环评、水资源论证等并通过了专家审核；测量、地勘以及渣场补充调查顺利完成，正在配合设计单位进行初步设计工作和相关款项的筹措。苍溪县农业综合开发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一期）完工，工程总投资 420 万元。完成 2 座中型、3 座小（1）型水库水价综合改革任务，新安装 9 套计量设施。深入推进小型水库管理体制改革示范县工作，争取维修养护资金 650 万元，委托设计单位编制了实施方案，目前创建方案正在审查中。

6. 改革创新。白驿镇岫云村等 7 个村纳入创新机制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试点村；完成“十四五”14 个水美新村规划，规划总投资 23260 万元。已将苍溪县白鹭湖水美新村建设项目纳入县 2021 年地方专项债券项目申报入库，正报省财政厅审批；完成景区内旅游厕所改造 2 处。编制完成了《2020 年河湖长制工作清单》《清河护岸净水保水四项行动实施方案》，将全县行政区域内 258 座中小型水库、3 条渠道，规模下 10 条河流全部纳入河长制实施范围。完成流域面积 1000 平方公里嘉陵江、东河及流域面积 50 平方公里 25 条河流划界成果评审并公告。

7. 依法治县。联合生态环境、县公安、县地方海事处、沿河乡镇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290 余人次，巡查河道 90 余次。查处并办结河道非法采砂案件 7 起，处罚款 11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0.98532 万元，组织联动执法，对嘉陵江流域 9 处砂石加工场、4 处堆料场进行专项整治；扎实开展砂石货运源头治理，规范砂

石车辆装载行为，有效规范河道采砂秩序。

8. 河（湖）长制。完成河湖长制方案编制及 27 条河流划界成果评审。落实资金 589 万元，开展 27 条河流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嘉陵江、东河河湖岸线保护利用规划已完成招投标工作。编制完成 2020 年东河砂石年度实施方案。采取国有平台公司经营，实现“四统一（开采、加工、运输、销售）”。“清四乱”专项行动摸排的 14 处点位和卫星遥感发现我县疑似“四乱”点位 66 处，全部完成复核和销号。水利部第二批暗访我县 8 个“四乱”问题，已整改 6 处，另 2 处属历史遗留问题正申请延期处理，确保 2021 年汛前销号。17 座电站“一站一策”整改已通过县级验收并整改销号。

9.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沙溪浩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治理水土地流失面积 21.43km²，项目年底完成主体建设。

10. 创先争优。在全县 2020 年三季度项目投资“大比武”县级部门 A 组考评综合排名第一名，被“授红旗”表扬。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水利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36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个，其他事业单位 33 个（含 2020 年 7 月底机改前 9 个水利管理站）。纳入苍溪县水利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中小一型水库 22 个，分别为：苍溪县白鹭湖事务中心、

苍溪县文家角水库事务中心、苍溪县闫家沟水库事务中心、苍溪县大洋沟水库事务中心、苍溪县乐园水库事务中心、双丰水库管理站、印合水库管理站、东方红水库管理站、三林水库管理站、红旗水库管理站、长征水库管理站、三叉沟水库管理站、铧厂沟水库管理站、文林水库管理站、嘉陵水库管理站、四槽沟水库管理站、红星水库管理站、团结水库管理站、富强水库管理站、红卫水库管理站、立新水库管理站、韩家湾水库管理站。

2. 2020年7月底机改前9个水利管理站，分别为：陵江水利管理站、东青水利管理站、五龙水利管理站、龙王水利管理站、元坝水利管理站、歧坪水利管理站、文昌水利管理站、东溪水利管理站、龙山水利管理站。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35148.62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792.51万元，增长17%。主要变动原因：一是水利工程建设2020年度下达指标数1102.75万元，2019年度无预算；二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2020年度下达指标数4155.45万元，2019年度无预算；三是其他水利支出2020年度下达指标数比2019年度增长885.59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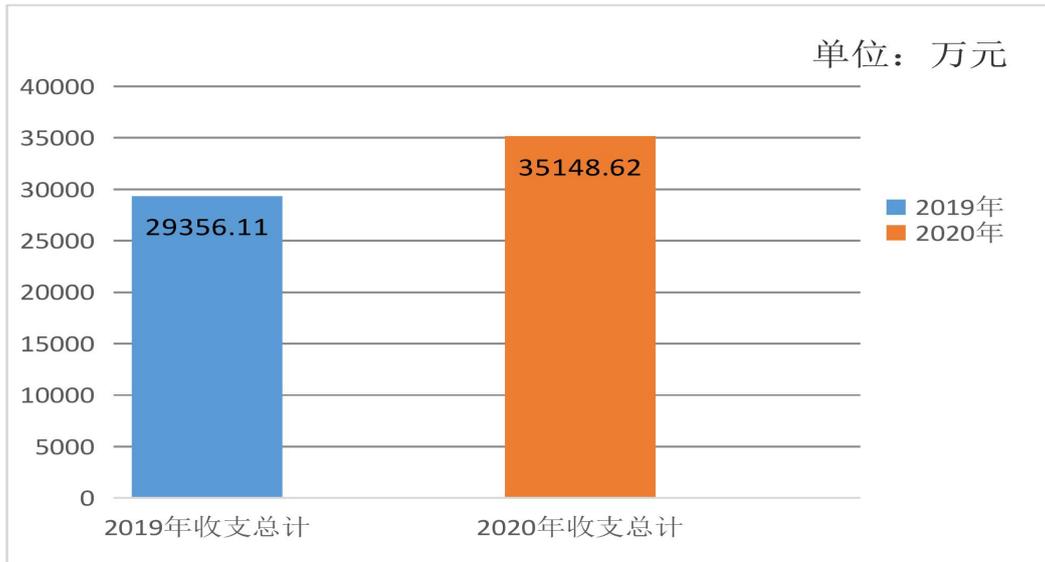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286.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924.74 万元，占 8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09 万元，占 1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52.99 万元，占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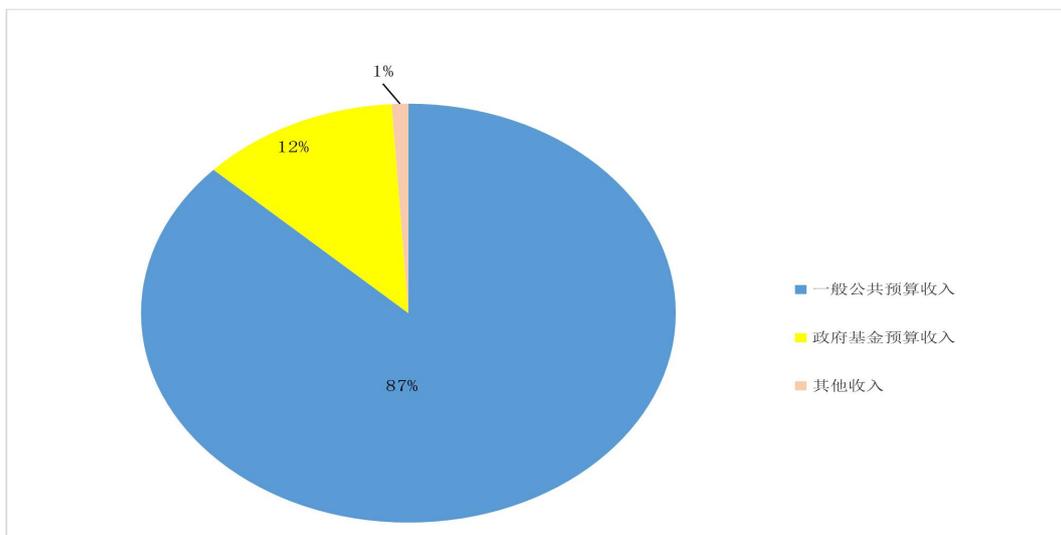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7414.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4.67 万元，占 7%；项目支出 25419.94 万元，占 9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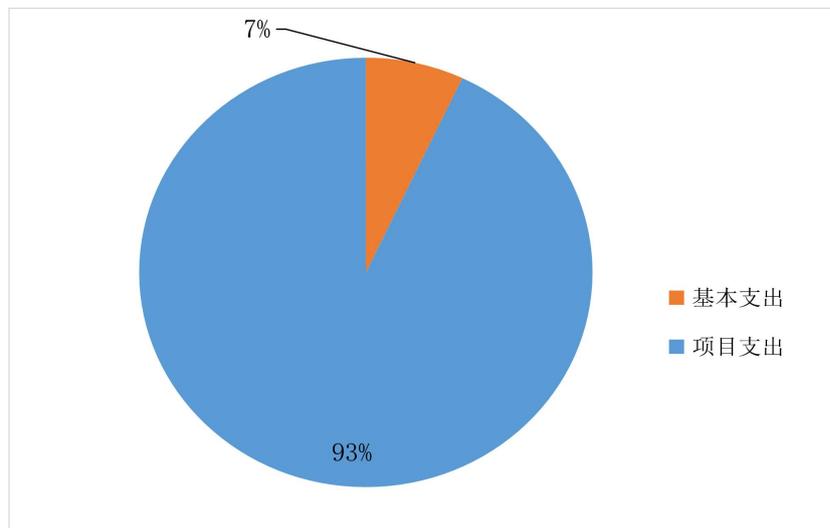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4995.63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639.52 万元，增长 16%。主要变动原因：一是水利工程建设 2020 年度下达指标数 1102.75 万元，2019 年度无预算；二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020 年度下达指标数 4155.45 万元，2019 年度无预算；三是其他水利支出 2020 年度下达指标数比 2019 年度增长 885.5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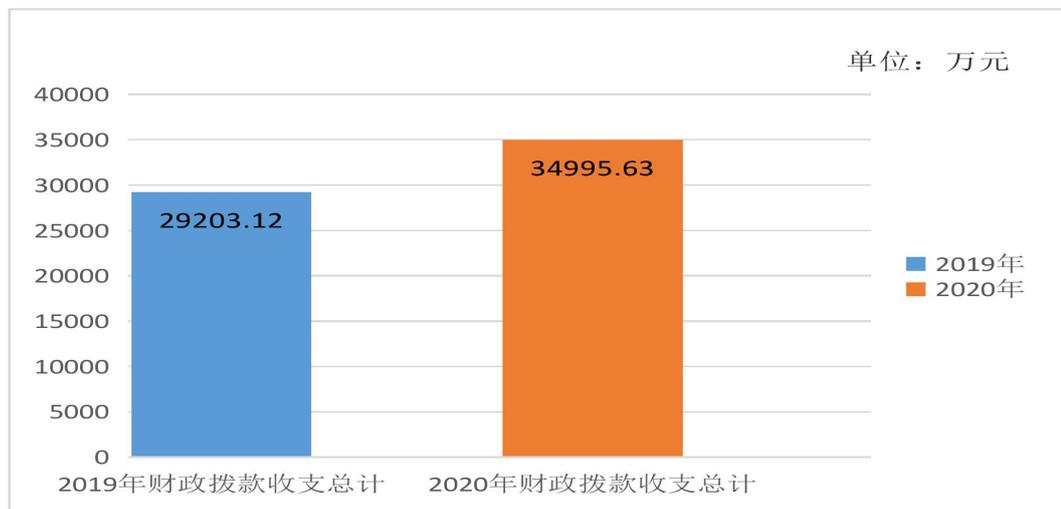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172.3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与 2019 年 16969.22 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8203.08 万元，增长 33%。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林水 2020 年支出 24,107.43 万元，比 2019 年支出增加 8486.6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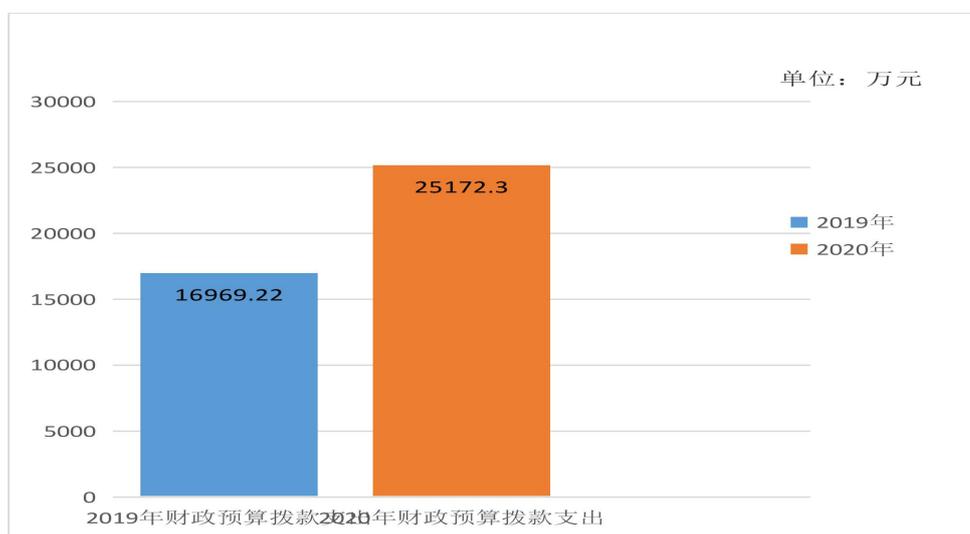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172.3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2.22 万元，占 1%；卫生健康（类）支出 83.09 万元，占 1%；节能环保（类）支出 717.18 万元占 2%；农林水（类）支出 24,107.43 万元，占 95%；住房保障（类）支出 112.38 万元，占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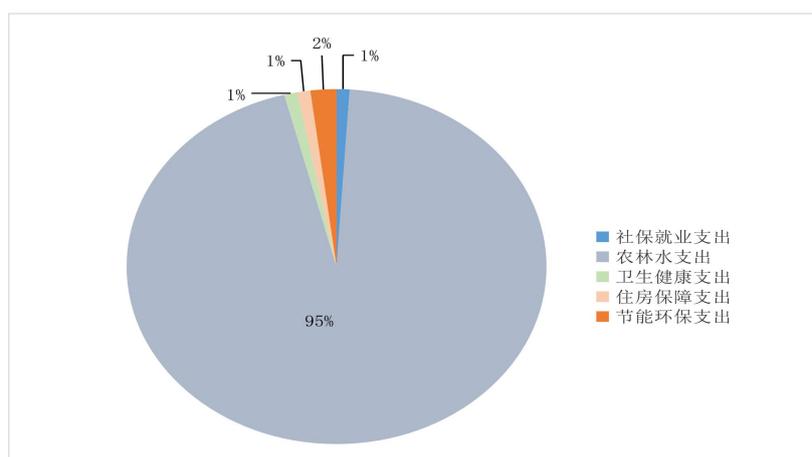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5,172.30，完成预算 86.3%，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2.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8.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4.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为 717.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60.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396.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89.43 万元完成预算 9%，未完成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达投资在 10 月后工程未完工。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决算为 2,245.72 万元，完成预算 54%，未完成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程未完工。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395.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18,419.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12.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94.6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62.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225.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59 万元，完成预算 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59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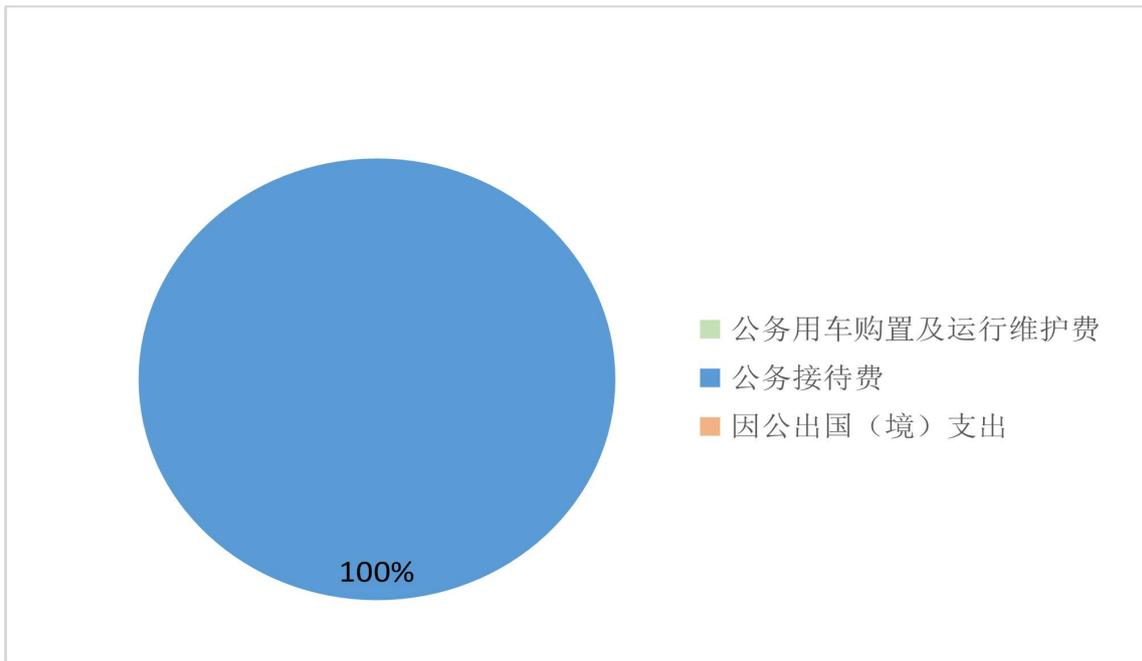


图 7: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19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19 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9 万元，完成预算 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1.09 万元，下降 65%。主要原因是严格

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接待费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9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4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59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南充市蓬安县锦屏一行 9 人来水利局看望慰问挂职干部，陪同 4 人，支出 0.1165 万元；省农水局一行 4 人来苍检查水库安全，陪同 2 人，支出 0.057 万元；省水利厅一行 4 人、市水利局一行 4 人参加全省农业产业园区会议会同都江堰一处送挂职干部一行 5 人，陪同 4 人，支出 0.16 万元；水利部监督司一行 7 人、省水利厅 2 人、市水利局 3 人来苍开展水利扶贫监督检查，陪同 3 人，支出 0.15 万元；水利部开展水利风景区工作调研一行 10 人，陪同 3 人，支出 0.11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2242.31 万元，2020 年本单位未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水利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5.02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7.51 万元，下降 10%。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水利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379.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377.5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主要为工程招投标。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水利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苍溪县水利局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2020 年主体动工的 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杜里堤防修复、百利堤防截至 12 月底主体工程未动工，正在进行前期工作，因此未开展绩效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0 年根据局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任务。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从预算到执行和收入、支出及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进行，全年收支平衡，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得到了政府部门和社会

公众的认可。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3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评价指标选择根据每个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设置，采取绩效指标和绩效定性指标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自我评价，工程技术分别按照各自规范要求设计、指导，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标准。通过运行，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均达到改善水环境质量的要求。受益群众的满意度达99%，自评得分为98分。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20年水利扶贫项目（整合资金）”“水毁修复项目”“白桥水库灌区项目”3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2020年水利扶贫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本年预算数8523.05万元，执行数为8523.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全年计划实施项目382个，已完成项目382个，完成率100%。全年建成集中供水工程146处，联户和分散供水工程83处，解决了118户358个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巩固提升了175个已退出贫困村32550个已脱贫人口安全饮水目标任务。新建、整治山坪塘112口，新建、维修渠道20公里，新建防旱池10口，水生态治理21.43平方公里，治理山洪沟灾害1条。新增灌溉面积5500亩，新增蓄水量38万立方，带动周边群众务工增加收入600万元左右。通过水利基础设施改善，助推产业发展，促进农村经济和种养殖产业发展，人均增收0.08万元以上。工程设计使用年限15年以上。

(2) 白桥水库灌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该项目全年财政预算资金 2739 万元，支付 26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通过项目实施，白桥、禅林、东青、八庙 4 个乡镇 28 个村，受益人口 6.3 万人生产用水得以解决。

(3) 水毁修复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本年预算数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该项目建设内容为 2020 年苍溪县 4 个乡镇水毁修复，通过水毁修复项目建设，可恢复工程灌溉、防洪效益，确保了工程安全和农民的生产用水，也提高了防洪标准，确保了下游群众的生命及财产安全，保证了工程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2020 年水利扶贫项目			
预算单位		苍溪县水利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8523.05	执行数:	8523.05	
	其中-财政拨款:	8523.05	其中-财政拨款:	8523.05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全年计划实施项目 382 个		完成项目 382 个, 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建饮水安全项目, 新建小型水源	建成集中供水工程 146 处, 联户和分散供水工程 83 处, 解决了 118 户 358 个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 巩固提升了 175 个已退出贫困村 32550 个已脱贫人口安全饮水目标任务。新建、整治山坪塘 112 口, 新建、维修渠道 20 公里, 新建防旱池 10 口, 水生态治理 21.43 平方公里, 治理山洪沟灾害 1 条	建成集中供水工程 146 处, 联户和分散供水工程 83 处, 解决了 118 户 358 个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 巩固提升了 175 个已退出贫困村 32550 个已脱贫人口安全饮水目标任务。新建、整治山坪塘 112 口, 新建、维修渠道 20 公里, 新建防旱池 10 口, 水生态治理 21.43 平方公里, 治理山洪沟灾害 1 条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贫困村水质达标率，生产用水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达 100%；贫困村水质达标率、生产用水率 $\geq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达 100%；贫困村水质达标率、生产用水率 $\geq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 $\geq 99\%$	项目完成及时率 $\geq 99\%$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总投资	工程总投资 ≥ 8523.05 万元	工程总投资 ≥ 8523.0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贫困户劳务增收；贫困户增收	带动周边群众务工增加收入 600 万元左右 \geq 助推产业发展，人均增收 0.08 万元	带动周边群众务工增加收入 600 万元左右 \geq 助推产业发展，人均增收 0.08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巩固提升已退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新增灌溉面积；新增蓄水量	解决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358 人；巩固提升已退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32550 人；新增灌溉面积 5500 亩；新增蓄水量 38 万立方	解决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358 人；巩固提升已退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 ≥ 32550 人；新增灌溉面积 5500 亩；新增蓄水量 38 万立方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水资源利用率	水资源利用率比上年提高，灌溉面积及蓄水量增强	水资源利用率比上年提高，灌溉面积及蓄水量增强
效益指标	可持续效益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15 年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 15 年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geq 95\%$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geq 9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白桥水库灌区项目			
预算单位		苍溪县水利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2739	执行数:	2683	
	其中-财政拨款:	2739	其中-财政拨款:	2683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新建和改造干支渠 86.61km; 完成渠系建筑物 1036 处; 新建智能化控制站点 147 处			新建和改造干支渠 86.61km; 完成渠系建筑物 1036 处; 新建智能化控制站点 147 处, 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和改造干支渠	新建和改造干支渠 86.61km; 完成渠系建筑物 1036 处; 新建智能化控制站点 147 处	新建和改造干支渠 86.61km; 完成渠系建筑物 1036 处; 新建智能化控制站点 147 处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4 个乡镇生产用水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达 100%;4 个乡镇生产用水率 $\geq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达 100%; 4 个乡镇生产用水率 $\geq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 $\geq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geq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总投资	工程总投资 ≥ 2739 万元	工程总投资 ≥ 268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农户农产业增收	带动 4 个乡镇群众农产业收入 400 万元左右≥助推产业发展，人均增收 0.03 万元	带动 4 个乡镇群众农产业收入 400 万元左右≥助推产业发展，人均增收 0.03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拦截洪水冲刷，新增灌溉面积	洪水归渠入库受益人口数≥43508 人；新增灌溉面积 5500 余亩	洪水归渠入库受益人口数≥43508 人；新增灌溉面积 5500 余亩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水资源利用率	水资源利用率比上年提高，灌溉面积及蓄水量增强	水资源利用率比上年提高，灌溉面积及蓄水量增强
效益指标	可持续效益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30 年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30 年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5%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水毁修复项目			
预算单位		苍溪县水利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60	执行数: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整治水毁山坪塘 4 口			整治水毁山坪塘 4 口，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整治水毁山坪塘	整治水毁山坪塘 4 口	整治水毁山坪塘 4 口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2 个乡镇 4 个村生产用水率	项目验收合格率达 100%;4 个村生产用水率 \geq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达 100%; 4 个村生产用水率 \geq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 \geq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geq 100%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总投资	工程总投资 \geq 60 万元	工程总投资 \geq 6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农户农产业增收	带动4个村群众农产业收入2万元左右≥助推产业发展,人均增收0.03万元	带动4个村群众农产业收入2万元左右≥助推产业发展,人均增收0.0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拦截洪水冲刷,新增灌溉面积	洪水入库受益人口数≥308人;新增灌溉面积500余亩	洪水归渠入库受益人口数≥308人;新增灌溉面积500余亩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水资源利用率	水资源利用率比上年提高,灌溉面积及蓄水量增强	水资源利用率比上年提高,灌溉面积及蓄水量增强
效益指标	可持续效益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30年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30年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5%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5%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苍溪县水利局部门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2020年水利扶贫项目(整合资金)、水毁修复项目、白桥水库灌区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见附件(附件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反映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面的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

设施建设和运营(项):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用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方面的支出。

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类) 水利(款)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九、农林水支出(类) 水利(款) 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用于水利工程建设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水利工程建设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扶贫水利工程建设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项)：反映用于重大水利工程建设的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

算资金。

十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苍溪县水利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苍溪县水利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36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2 个，其他事业单位 33 个。主要包括：苍溪县水利局机关、苍溪县水政监察大队、苍溪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苍溪县抗旱服务队、苍溪县河湖管理保护站，22 个水库管理处（站），2020 年 7 月机构改革水利站 9 个。

（二）机构职能

苍溪县水利局是主管全县水行政的县人民政府工作机构，统一管理全县的水资源，其主要职能包括全县的防汛抗旱、人畜饮水、水土保持、河道管理、水政监察及水利水电的规划、勘测、设计、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及管理，城乡供水管理、城市防洪、地下水管理等。

（三）人员概况

苍溪县水利局部门决算实有编制内在职人数 166 人，其中：行政编制内在职人数 41 人，事业（工勤）编制内在职人数 125 人（含水利站 7 月底改革 46 人）。离退（职）休人员 73 人。遗属补助 9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924.7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3209万元，其他收入152.99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8861.89万元，本年收入总计35148.62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本年部门财政拨款决算整体支出共计27433.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94.67万元，项目支出25438.35万元，资金的使用方向为局机关预算单位日常基本支出、一般行政管理及项目支出等，结转和结余支出7715.6万元，本年支出总计35148.62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我局2020年部门绩效目标的制定，严格按照2020年的工作进行了分析，编制了部门预算，并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制定了绩效目标，做到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统一化、准确化、具体化、定量化”以便理解和测量。在2020年的预算执行中，严格、逐一对照绩效目标全面完成2020年预算收支情况。在执行过程中，因扶贫及重大项目增加的原因增大了打印费、差旅等费用，从而导致基本支出中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数与决算数不够准确，有一定的差距，除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临时交办而必须调整预算外，严格按照批复执行预算。本年度基本按照进度执行，全面完成预算。在下属单位的管理上，制定相关管理办法，确保单位经费合规合理使用。

（三）结果应用情况

我单位2020年度自评分达98分，根据对年度整体预算绩效

评价结果，我们应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公开和自评公开、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公共资源合理配置促进资金绩效理念增强以及财政支出管理加强。建议能提高我单位的项目工作经费，为下一年的各项工作能正常运转提供资金上的保障。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来说，我单位 2020 年根据局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任务。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从预算到执行和收入、支出及信息公开，都要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进行，全年收支平衡，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得到了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的认可。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

（二）存在问题

1. 预算执行，严格按财政预算指标执行，项目资金由于下达的时间差，年末有部分资金结转下年，如百利堤防、杜里堤防等项目前期工作多，程序多，在本年度工程主体不能动工，因而在资金下达预算年度内不能进行绩效评价。

2. 没有资金来源的项目，为了推进项目建设，前期费县领导要求我局先垫付，有的项目业主单位并非我局也要求苍溪县水利局垫付前期的设计费用等，导致我局工作经费预算严重不足，财政借款越来越多。

3. 重点工作推进协调难度较大。在资产配置管理与资产处

置方面矛盾较多。

4. 公用经费定额管理尚需完善。目前单位预算由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两部分组成，财政对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预算实行定额标准管理。公用经费按定额进行分档预算，标准的确定与实际执行差距较大，追加预算困难，导致产生公用支出挤占项目经费的情况。

5. 预算精细化管理推行难。预算管理的科学化和精细化是对财政资金使用的有效监督，是大势所趋。但是，目前，财政预算资金实行基数预算，精细度也从去年的款级到今年的目级要求，由于单位预算分配在每个目级的资金本来就有限，而财政预算对于有些资金没有给足，比如工作经费，实际支出大大超预算，单位不得已拆东墙补西墙，在目级科目之间相互调剂，导致预算执行难以完全精细化和科学化。

6. 资产管理方面对历年的呆账清理不彻底，有的呆账，账龄很长，账面有记载，而实际无法收回，没有进行清理报废，影响了资产资金的管理。

（三）改进建议

1.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严格执行预算。

2. 专项资金中部分涉及招投标，招投标时间较长，年初单位应根据本年目标任务，将需要的招投标项目统筹安排，提前做好计划和实施方案，缩短招投标时间。

3. 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

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4. 加强单位主要领导、分管领导、财务股室长的培训，提高资产管理及资金管理。

附件 2

水利扶贫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苍溪县水利局作为水利扶贫项目主管部门，在该项目管理中有以下职能：一是督促工程进度；二是指导工程施工技术；三是协助检查工程质量；四是工程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方案；五是按照投资文件及报账手续支付工程款。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按照基层站的项目规划方案，经相关业务股室审核，报局党组会讨论进行申报。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按照县扶贫办下达的关于脱贫资金管理办法执行，资金支付按照投资文件下达的建设内容及资金、工程进度进行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计划完成项目 382 个，实际完成项目 382 个，完成率 100%。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全年建成集中供水工程 146 处，联户和分散供水工程 83 处，解决了 118 户 358 个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巩固提升了 175 个已退出贫困村 32550 个已脱贫人口安全饮水目标任务。新建、整治山坪塘 112 口，新建、维修渠道 20 公里，新建防旱池 10 口，水生态治理 21.43 平方公里，治理山洪沟灾害 1 条。新增灌溉面积 5500 亩，新增蓄水量 38 万立方，带动周边群众务工增加收入 600 万元左右。通过水利基础设施改善，助推产业发展，促进农村经济和种养殖产业发展，人

均增收 0.08 万元以上。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绩效评价的要求，我们成立了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对照自评方案进行研究和部署，党组成员、局属各单位及机关各股室全程参与，按照自评方案的要求，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在自评过程发现问题，查找原因，及时纠正偏差，为下一步工作夯实基础。

2020 年 2 月我局采取“以点带面”的方式，抽选了陵江镇玉女村、陵江镇三龙两村为代表，对 2020 年水利扶贫项目进行了评价。

评价原则：遵循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的原则，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真实性、科学性、规范性原则。

选用的评价指标：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其中：定量指标包括：基本指标（含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支出效果率）、绩效指标（含自筹资金到位率、增经济效益率）、修正指标，表现为百分比率。定性指标包括：项目规划执行情况、项目建设管理情况、综合效益，表现为任务完成率。

选用的评价方法：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法。绩效实行量化评价：定量指标占整个指标体系的 80%（基本指标占 16%，绩效指标占 48%，修正指标占 16%），定性指标占整个指标体系的 20%（由项目规划执行情况 6 分、项目建设管理情况 4 分、综合效益 4 分和对社会持续影响 6 分构成）。从工程规划、实施方案、资金使用、工程建成后的效益等情况逐一从方案、到文件、资金的拨付、工程建设地点、工程的实际投资及效益等进行了核实，文件与表册基础数据均达到了统一。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苍溪县水利局 2020 年水利扶贫项目资金由苍溪县水利局脱贫办直接申报，2020 年 1 月财政以文件形式下达安全饮水及水源建设资金 8615.05 万元，2020 年 6 月财政以文件形式下达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水源建设资金 116 万元，2020 年 8 月财政以文件形式下达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水源建设资金 120 万元，2020 年 8 月财政以文件下达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水源建设资金 39 万元，2020 年 9 月财政以文件下达调减安全饮水及水源建设资金 367 万元，实际整合涉农资金 8523.05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2020 年，计划投入资金 10096.08 万元的水利脱贫攻坚工作任务，当年实际到位（整合涉农）资金 8523.05 万元，实际投入资金 22437 万元（含上年结转资金）其中：中央资金 15199.03 万元，省级资金 7237.97 万元。当年资金拨付 7369.35 万元，拨付率 87%。

2. 资金到位。2020 年，实际到位资金 8523.05 万元，占计划投资的 85%，资金按拨付比例到位及时。

3. 资金使用。脱贫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过程中，我局严格按照县脱贫资金管理辦法，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专项用于水利脱贫项目资金开支。所有水利脱贫资金的拨付按照下达的投资文件内容直接支付到施工企业及施工个人账户内。同时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接受社会各方的监督，确保了水利脱贫资金支付的公开、公平。县脱贫专项资金管理平台实行了动态监管。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水利脱贫项目从机关到基层水利站资金管理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在资金拨付时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较为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诊断→分析→反馈→行动→评价。

（二）项目管理情况

水利扶贫项目业主单位有各乡镇村、水利站，乡镇村实施的水利扶贫项目由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项目建设管理，水利站实施的由各水利站负责项目建设管理，苍溪县水利局分片监管确保水利脱贫项目按期完成，保证工程质量合格，让工程充分发挥效益。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苍溪县水利局采取党组成员与业务股室负责人、个别股员联系片区进行督导。督导内容：一是定时不定时地对督导片区实施的项目进行进度、质量、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二是对督导片区实施的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制定整改方案，定期进行整改销号；三是对督导片区实施的项目进行指导。确保了水利脱贫项目按期完成，保证了工程质量合格，让工程充分发挥了效益。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全年建成集中供水工程 146 处，联户和分散供水工程 83 处，解决了 118 户 358 个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巩固提升了 175 个已退出贫困村 32550 个已脱贫人口安全饮水目标任务。新建、整

治山坪塘 112 口，新建、维修渠道 20 公里，新建防旱池 10 口，水生态治理 21.43 平方公里，治理山洪沟灾害 1 条。新增灌溉面积 5500 亩，新增蓄水量 38 万立方，带动周边群众务工增加收入 600 万元左右。通过水利基础设施改善，助推产业发展，促进农村经济和种养殖产业发展，人均增收 0.08 万元以上。水利脱贫项目通过验收质量均达到合格。

（二）项目效益情况

2020 年水利脱贫项目按照目标任务全面完成，水利脱贫项目全年预算数 8523.05 万元，执行数为 7369.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完成工程项目 382 个，水质达标率 100%，带动贫困户劳务增收 600 万元，贫困户增收 800 万元。解决建档立卡贫困户饮水安全问题 358 人，175 个已退出贫困村 32550 人饮水安全目标任务，新增灌溉面积 5500 亩，新增蓄水量 38 万立方，水利用率比上年提升，工程使用年限为 15 年，受益群体满意度 95%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总体来说，我单位 2020 年水利扶贫项目支出情况良好，从预算到执行和收入、支出及信息公开，都严格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全年收支平衡，有效保证了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地完成，圆满完成了水利扶贫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得到了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的认可，群众满意度达 95%，自评得分 97 分。

（三）存在的问题

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天气的恶劣变化，有的单位工程不能如期进行，要调整工期，致使工程不能按规定时间完成，扰乱了原有

工程的施工进度计划。

（四）相关建议

要提高乡镇领导干部的意识，加强协调和充分发挥工程建设领导小组的行政力度，督促乡镇政府加大力度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问题，为工程建设扫清障碍，创造良好的施工条件。

白桥水库灌区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苍溪县白桥水库灌区配套改造省级试点项目苍溪县白桥水库作为业主负责建设，苍溪县水利局作为主管局，在该项目管理中担负的职能。一是协助业主单位进行项目规划、设计、招投标；二是督促业主单位、施工单位按图按质施工。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由苍溪县白桥水库负责编制规划方案，报请发改局立项。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苍溪县水利局按照财政下达的投资文件与苍溪县白桥水库的收条将资金拨至苍溪县白桥水库，苍溪县白桥水库按照投资文件下达的建设内容及资金、工程进度进行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新建和改造干支渠 86.61km；完成渠系建筑物 1036 处；新建智能化控制站点 147 处等。一标段实施工程为整治左右干渠总长 12990m，整治、新建支渠 2 条总长 24680m，具体建设内容如下：（1）左干渠整治明渠 500m。（2）右干渠整治渠道长度 12490m，其中明渠整治长度 11008m。（3）红光支渠整治渠道长度 10673m，其中明渠整治长度 9555m。（4）鹤鸣支渠新建及整治渠道长度 14007m，其中明渠整治长度 6095m。二标段实施工程为整治右干渠 11337 米，新建支渠 5 条

47447m，具体建设内容如下：（1）右干渠整治 11337m，新建提灌站 1 处，由县国土资源局实施，整合项目为“第二批省投资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土地开发整理项目”。（2）东阳支渠新建明渠 3964m 暗涵 823m、东林支渠新建明渠 8328m 暗涵 508m、东升支渠新建明渠 9600m、暗涵 3150m 由县国土资源局实施，整合项目为“2018 年土地整治项目”。（3）武陵支渠新建明渠 9259m 暗涵 691m、东光支渠新建明渠 4356m 暗涵 882m 由县水务局实施，整合项目为“全国新增千亿斤粮食生产能力规划田间工程”。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新建和改造干、支渠 86.61km；完成渠系建筑物 1036 处；新建智能化控制站点 147 处等。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自评由苍溪县白桥水库管理处组织质量监督、设计、监理、施工、跟踪审计等参建各方，并邀请县水利局和工程质量监督单位参加，对该工程进行了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质量认定，并对建设项目完成情况、建设项目投入使用情况、居民满意度进行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申报由苍溪县白桥水库负责申报，财政厅批复投资 10540 万元，其中干支渠投资 9410 万元。县水务局批复总投资 9666.31 万元，其中干支渠投资 8312.18 万元。四川省投资

评审中心审定投资 9940.75 万元(其中干支渠投资 8810.28 万元,田间配套工程 1130.47 万元)。其中县财政局 2020 年下达 2739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本工程审定总投资 8987.53 万元,资金来源为省级补助资金和地方投入资金各 50%。具体如下:一标段建设费用 4669.59 万元,由省级专项资金完成,二标段建设费用 4317.94 万元由苍溪县整合项目专项资金完成。

2. 资金到位。2020 年到位资金 2739 万元。

3. 资金使用。苍溪县水利局按照财政下达的投资文件与苍溪县白桥水库管理处资金申请单将资金拨至苍溪县白桥水库管理处,苍溪县白桥水库管理处按照投资文件下达的建设内容及资金、工程进度进行支付。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诊断→分析→反馈→行动→评价。

(二) 项目管理情况

苍溪县水利局作为行业管理,在该项目管理中只具有行业指导督促职能。广元市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负责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和督促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建立健全质量体系。

(三) 项目监管情况

项目监管部门有苍溪县财政局、苍溪县水利局、苍溪县白桥

水库管理处、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四川创江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四川嘉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四川恒正工程造价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本工程实际完成情况为：新建和改造干支渠 86.61km（其中一标段完成新建和改造干支渠 33.71km，二标段完成新建和整治 52.90km），完成渠系建筑物 1036 处；新建智能化控制站点 147 处等。

(二) 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给苍溪县的农业提供了良好的生产和发展环境，新增灌溉面积 1.41 万亩，改善灌面 1.14 万亩（其中恢复灌面 0.7 万亩），项目实施后粮食增产 830.6 万公斤，经济作物增产 948.4 万公斤，增加产值总计为 1006.02 万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新建和改造干支渠 86.61km；完成渠系建筑物 1036 处；新建智能化控制站点 147 处等。完工工程经评价，白桥水库灌区项目设施建设项目完成率 100%，投入使用率 100%，居民满意度 95%，自评得分 99 分。

(三) 存在的问题

无。

(四) 相关建议

无。

2020 年水毁修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苍溪县水利局在该项目管理中有以下职能。一是协助业主单位进行项目规划、设计、招投标；二是督促业主单位、施工单位按量按质施工。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由各乡镇人民政府编制规划方案，报请发改局立项。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苍溪县水利局按照财政下达的投资文件将资金拨至各乡镇人民政府，各乡镇人民政府按照投资文件下达的建设内容及资金、工程进度进行支付。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整治水毁山平塘 4 口，其中：龙王镇花坪村 1 口，龙王镇白云村 1 口，龙山镇龙宝村 1 口，龙山镇长梁村 1 口。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详见下表。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下达投资 (万元)	支付金额 (万元)	工程完工进度 (%)
龙王镇	花坪村山坪塘 1 口	20	20	100
龙王镇	白云村山坪塘 1 口	10	10	100
龙山镇	龙宝村山坪塘 1 口	15	15	100
龙山镇	长梁村山坪塘 1 口	15	15	100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我局应乡镇邀请参加了项目完工验收，就建设项目完成情况、建设项目投入使用情况、居民满意度进行评价。

自评选用评价指标采用定量指标、个性指标和文字描述相结合。基本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支出实现率、支出效果率、财政投入乘数；专业指标包括：工程数量、质量、效益。

评价方法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横向比较法。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申报由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申报，县财政局 2020 年 8 月下达 60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计划资金 60 万元。

2. 资金到位。该项目经财政局下达资金 60 万元，占计划资金的 100%。资金到位及时。

3. 资金使用。在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过程中，我局严格按照县资金文件管理办法，严格实行“拨付”管理，实行专项管理、专款专用，各乡镇人民政府在签订施工合同后，苍溪县水利局按照下达的投资文件将资金直接支付到各镇人民政府账户。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苍溪县水利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诊断→分析→反馈→行动→评价。

（二）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年度计划安排资金 6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6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60 万元。资金分配严格按照财政文件执行。该项目业主为各乡镇，资金的使用按照合同签订一次性拨付到乡镇。技术指导，由我单位分管水利工程的副局长与业务股室负责。

（三）项目监管情况

由水利局分管领导、水利股成员组成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由水利股负责与乡镇协调，跟进进度。确保项目完工达到预期目标。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下达投资（万元）	支付金额（万元）	工程完工进度（%）
龙王镇	花坪村山坪塘 1 口	20	20	100
龙王镇	白云村山坪塘 1 口	10	10	100
龙山镇	龙宝村山坪塘 1 口	15	15	100
龙山镇	长梁村山坪塘 1 口	15	15	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1. 社会经济效益，通过水毁修复项目建设，可恢复工程灌溉、防洪效益，确保了工程安全和农民的生产用水，提对于改善民生和构建和谐社会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社会影响。

2. 生态效益，保护下游山坡、耕地、交通。减轻了水资源的充分利用，美化了周边群众的生活环境。通过初验，项目实施技术指导合格，受益群众人口满意度为 95%。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水毁修复建设项目共修复水毁山坪塘 4 口，并投入使用，经评价，水毁修复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投入使用率 100%，居民满意度达 95%，自评得分 98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